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1473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4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92

审阅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14731号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控股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年1-6月及2022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相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东莞控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

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东莞控股公司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重组交易之目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申报文件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披露、提及或引用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本段内容不影响已经发布的审阅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吴建初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谢平辉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七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4,742,179,345.18	4,844,153,281.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 2	102,831,688.08	86,709,196.8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3	64,338,583.12	113,880,043.0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 4	6,267,884.05	2,033,818.83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3,992,498,204.00	3,981,575,835.42
存货	注释 6	3,788.50	5,563.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 7	1,046,754,632.45	410,943,488.23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8	34,539,688.98	33,437,240.59
流动资产合计		9,989,413,814.36	9,472,738,467.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注释 9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 10	3,167,573,741.35	3,649,955,407.73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11	3,820,122,523.01	3,750,295,404.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 12	44,843,411.12	44,843,411.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 13	50,250,000.00	50,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14	1,153,052,723.80	1,224,769,713.41
在建工程	注释 15	141,342,166.90	24,148,238.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 16	144,444,055.43	155,518,784.38
无形资产	注释 17	130,239,997.73	146,624,648.76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 18	2,725,259.09	2,725,259.09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9	23,645,534.39	29,094,32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20	68,514,961.00	68,301,619.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21	1,384,620,275.50	1,045,429,412.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31,374,649.32	10,191,956,219.60
资产总计		20,120,788,463.68	19,664,694,687.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22	3,721,781,932.85	3,265,462,042.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23	21,957,065.82	23,175,303.61
预收款项	注释 24	550,810.09	501,562.27
合同负债	注释 25	455,228.61	652,777.35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26	36,667,952.31	56,693,161.64
应交税费	注释 27	130,728,856.32	137,623,800.56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8	145,662,658.62	546,762,263.3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29	604,102,984.60	603,355,829.02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30	59,179.72	241,617.90
流动负债合计		4,661,966,668.94	4,634,468,357.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 31	4,059,287,246.04	3,837,183,162.17
应付债券	注释 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 33	141,268,778.46	125,990,463.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 34	46,923,262.23	52,525,623.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20	90,116,447.48	82,011,216.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 35	25,203,270.79	27,338,479.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62,799,005.00	4,125,048,945.72
负债合计		9,024,765,673.94	8,759,517,303.42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注释 36	10,954,552,600.36	10,762,039,038.99
少数股东权益	注释 36	141,470,189.38	143,138,344.97
股东权益合计	注释 36	11,096,022,789.74	10,905,177,383.9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120,788,463.68	19,664,694,687.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37	837,116,297.57	1,448,294,121.82
减：营业成本	注释 37	264,355,589.32	493,386,681.12
税金及附加	注释 38	3,862,297.01	8,799,655.4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注释 39	43,919,543.68	83,674,220.24
研发费用	注释 40	11,879,708.96	589,061.58
财务费用	注释 41	17,688,409.08	-6,974,985.70
其中：利息费用		66,847,198.14	128,096,102.43
利息收入		49,300,786.81	135,190,997.01
加：其他收益	注释 42	8,084,001.70	10,201,031.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3	75,304,918.68	192,445,501.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235,417.48	188,837,312.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4	16,122,491.28	-33,961,102.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5	-9,246,315.52	-11,865,502.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6	21,795.11	100,968.5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5,697,640.77	1,025,740,385.97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47	1,060,735.32	2,065,592.5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48	1,980,769.05	296,751.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4,777,607.04	1,027,509,227.02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49	122,338,427.90	201,047,547.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2,439,179.14	826,461,679.54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2,439,179.14	826,461,679.54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789,599.06	827,878,306.68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0,419.92	-1,416,627.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47,533.16	-23,798,409.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47,533.16	-23,798,409.0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8,601.29	-3,823,750.0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8,601.29	-3,823,750.05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38,931.87	-19,974,659.0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38,931.87	-19,974,659.04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5,486,712.30	802,663,27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8,837,132.22	804,079,897.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50,419.92	-1,416,627.1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226	0.755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226	0.75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及拟实施的资产重组方案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广东福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福地彩色显像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福地科技”，下同），是于 1997 年 4 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以粤办函[1997]194 号文批准，由广东福地科技总公司、福民（香港）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财信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经济贸易总公司、东莞市银川能源实业公司等 5 家企业共同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617431353K 的营业执照。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3 年 7 月 16 日下发的《关于广东福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意见》（文号为：“证监公司字[2003]28 号”）同意，并经过原福地科技于 2003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与东莞市新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置换，公司由原来经营彩管业务转为经营高速公路，所属行业由制造业转为交通运输辅助业。重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4,683,520 元。

根据 200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广东省人民政府等主管机构批准，公司全体非流通股为获得所持有的非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权，国有股股东将所持股份按 10:8 的比例缩减所持股份，共缩股 125,166,528 股，缩减股份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减少为 1,039,516,992 股。

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 116 号轨道交通大厦 2 号楼 3601 室，母公司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拟实施的资产重组方案

公司拟通过减资的方式退出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投入的资本金为 3,710,068,540.00 元。退出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后，公司将收回已投入的资本金并获得一定的补偿。

(三) 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是在广东省东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莞樟路东城段 199 号 1 栋 201 室。

标的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为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的投资、建设、经营。

(四)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2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7.50	97.50
东莞市汇通租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二级	50.00	50.00
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二级	40.00	40.00
东莞市康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东莞市康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东莞市创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东莞市创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00	70.00
东莞市康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东莞市康腾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东莞市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东莞市奥动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00	60.00
佛山市奥动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钦州市奥动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东莞市莞深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广东康迪领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三级	41.00	41.00
南京市康亿合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5.00	85.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4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五)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证监

会公告[2023]35 号)》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使用。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包括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6 月及 2022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不包括 2023 年 1-6 月及 2022 年度的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公允价值的披露等财务报表附注,也不包括比较财务报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是一份完整的财务报表,也不包含一份完整财务报表所应披露的所有会计政策及附注。

除下述事项外,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附注三所述的会计政策编制。这些会计政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模拟购买日”)实施完成,即上述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 2022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本次交易后的集团架构,即包括出售标的公司后的集团统称为本集团。

本公司根据下述方法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一)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大重组事项而产生的费用、支出和税收等影响。

(三)假设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已完成,相关对价未实际支付,在其他应收款中反映,对该交易款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同时,对标的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四)本次交易尚待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国资主管单位等监管部门审批,以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最终经批准的重大资产重组或实际生效执行的交易协议,都可能与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假设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对本集团相关资产、负债和净资产的影响将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进行实际账务处理时予以反映。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有可能影响信息可靠性的固有限制,未必真实反映假设上述附注一中交易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的情况下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6 月和 2022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在此编制基础上的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6 月及 2022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三)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

单独主体) 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 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 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 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 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 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 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 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 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 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 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 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 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 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该

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

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

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

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

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

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

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

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余额百分比组合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余额百分比组合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应收标的公司减资款	不计提

(十三)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四)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

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

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

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年	5.00	9.5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0.50	9.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0.50	19.9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0.50	19.9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三期）、莞深高速公路龙林支线按工作量计提折旧，根据湖南省公路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出具的《莞深高速公路（含龙林支线）交通量发展预测报告》确定。

对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的差异，公司每三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重新预测剩余收费期的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标准车流量应计提的折旧，以保证路产价值在经营期限内全部收回。

高速公路路产折旧计算不预留净残值。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和特许经营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取得日至高速公路经营期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软件	3-5 年	预计使用寿命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

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在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充电场站工程施工费	在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三）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自 2009 年 6 月 3 日起，选择加入本公司企业年金实施方案的在职职工，退休时可领取相关待遇。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七) 收入

公司的业务收入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融资租赁收入、保理业务收入等。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

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车辆通行费收入确认

本公司以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实收月结算报表确认收入。

（2）融资租赁收入确认

①租赁期开始日的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②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实际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折现率。

③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

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实际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

④或有租金的处理

公司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3）保理业务收入确认

在相关的保理利息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当期的保理利息收入。如果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以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其他收入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确认收入。

（4）经营租赁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确认收入：

①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②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新能源充电费及服务费收入确认

本公司按月以实际充电量和电网公司电费单价计算后向客户结算确认充电费收入；以实

际充电量和合同约定的服务费单价向客户结算确认服务费收入。

(二十八)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

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一）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九）和（二十五）。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

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二) 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将部分信贷资产证券化，一般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实体，然后再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证券。证券化金融资产的权益以信用增级、次级债券或其他剩余权益（“保留权益”）的形式保留。保留权益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入账。证券化过程中，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其对价之间（包括保留权益）的差额，确认为证券化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依据国家政策执行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在 2022 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1)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后列报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09,412.47	28,312,344.27	41,521,756.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039,117.43	24,293,942.70	101,333,060.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678,806,122.46	3,992,011.02	8,682,798,133.48
少数股东权益	60,952,321.47	26,390.55	60,978,712.02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216,638.08	31,084,981.05	68,301,619.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660,862.89	29,350,353.80	82,011,216.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759,080,464.02	2,958,574.97	10,762,039,038.99
少数股东权益	144,362,292.69	-1,223,947.72	143,138,344.97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损益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损益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198,763,773.16	2,283,774.32	201,047,547.48

2)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执行该解释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执行该解释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会计估计变更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对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的路产，根据实际车流量重新预测剩余收费期的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标准车流量应计提的折旧额。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对高速公路资产折旧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2 年 12 月 1 日	---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对高速公路资产折旧进行会计估计变更，根据 2022 年 12 月预计车流量数据计算高速公路资产折旧额，会计估计变更影响固定资产折旧额减少 886,592.22 元，固定资产净值增加 886,592.22 元，公司利润总额增加 886,592.22 元。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3%、5%、6%、9%、13%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15%	---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汇通租车有限公司	20%
东莞莞深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5%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	20%
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16.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康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东莞市康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东莞市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东莞市康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东莞市康腾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20%
东莞市创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东莞市创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东莞市奥动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佛山市奥动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钦州市奥动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南京市康亿合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东康迪领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规定,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根据该规定,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孙公司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4401364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 15%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1 年-2023 年。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 其他说明

公司孙公司融通投资有限公司系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的企业，按照属地原则根据规定缴纳企业利得税，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的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利得税税率为 16.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3,107.94	91,407.80
银行存款	4,738,483,459.73	4,841,493,853.87
其他货币资金	3,652,777.51	2,568,020.15
合计	4,742,179,345.18	4,844,153,281.8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1,849.96	214,474.60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保证金	--	1,200,000.00
贷款保证金	414,800.00	300,000.00
司法冻结	736,689.77	736,689.77
合计	1,151,489.77	2,236,689.77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102,831,688.08	86,709,196.8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02,831,688.08	86,709,196.80
合计	102,831,688.08	86,709,196.80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8,391,043.13	121,147,956.00
1-2 年	54,258.05	1,026.02
小计	68,445,301.18	121,148,982.02
减：坏账准备	4,106,718.06	7,268,938.93
合计	64,338,583.12	113,880,043.0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8,445,301.18	100.00	4,106,718.06	6.00	64,338,583.12
其中：余额百分比组合	68,445,301.18	100.00	4,106,718.06	6.00	64,338,583.12
合计	68,445,301.18	100.00	4,106,718.06	6.00	64,338,583.12

续：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21,148,982.02	100.00	7,268,938.93	6.00	113,880,043.09
其中：余额百分比组合	121,148,982.02	100.00	7,268,938.93	6.00	113,880,043.09
合计	121,148,982.02	100.00	7,268,938.93	6.00	113,880,043.09

3. 本期无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余额百分比组合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8,391,043.13	4,103,462.58	6.00
1-2 年	54,258.05	3,255.48	6.00
合计	68,445,301.18	4,106,718.06	6.00

续：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1,147,956.00	7,268,877.37	6.00
1-2 年	1,026.02	61.56	6.00
合计	121,148,982.02	7,268,938.93	6.00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2年1月1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178,524.00	1,177,310.32	---	---	3,913,104.61	7,268,938.93
其中：余额百分比组合	2,178,524.00	1,177,310.32	---	---	3,913,104.61	7,268,938.93
合计	2,178,524.00	1,177,310.32	---	---	3,913,104.61	7,268,938.93

注：其他变动为本期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转入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续：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268,938.93	137,770.98	3,299,991.85	---	---	4,106,718.06
其中：余额百分比组合	7,268,938.93	137,770.98	3,299,991.85	---	---	4,106,718.06
合计	7,268,938.93	137,770.98	3,299,991.85	---	---	4,106,718.06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9,793,571.71	28.92	1,187,614.3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17,290,643.07	25.26	1,037,438.58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9,579,888.55	14.00	574,793.31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9,548,512.69	13.95	572,910.76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6,680,465.78	9.76	400,827.95
合计	62,893,081.80	91.89	3,773,584.90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东莞巴士东部分公司	28,735,748.69	23.72	1,724,144.92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8,203,504.89	23.28	1,692,210.29
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2,368,126.35	18.46	1,342,087.58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17,084,484.93	14.10	1,025,069.10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3,945,700.04	11.51	836,742.00
合计	110,337,564.90	91.07	6,620,253.89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2022 年度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东莞市-融通租赁-平安证券-科创担保-知识产权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人才示范点专场）	一次性转移	193,000,000.00	--
合计	--	193,000,000.00	--

9.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02,493.31	70.24	2,033,818.83	100.00
1 至 2 年	1,865,390.74	29.76	--	--
合计	6,267,884.05	100.00	2,033,818.8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东群欣工业技术协同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2,065,000.00	32.95	2022 年 1,530,000.00 元； 2023 年 535,000.00 元	业务未完成
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888,722.08	14.18	2023 年	业务未完成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公司	671,472.78	10.71	2023 年	业务未完成
南京方兴电力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	653,600.12	10.43	2023 年	业务未完成
广东汉昇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532,291.90	8.49	2023 年	业务未完成
合计	4,811,086.88	76.76	--	--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东群欣工业技术协同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1,530,000.00	75.23	2022 年	业务未完成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公司	267,428.35	13.15	2022 年	业务未完成
东莞市顺利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5,600.00	5.19	2022 年	业务未完成
东莞市茶山镇下朗股份经济联合社	72,190.48	3.55	2022 年	预付租金
广东智慧财富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	58,600.00	2.88	2022 年	业务未完成
合计	2,033,818.83	100.00	--	--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13,280,404.78	878,572.65
其他应收款	3,979,217,799.22	3,980,697,262.77
合计	3,992,498,204.00	3,981,575,835.42

(一)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12,401,832.13	---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40,184.94	840,184.94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8,387.71	38,387.71
合计	13,280,404.78	878,572.6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原因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8,387.71	1-2 年	尚未支付	否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40,184.94	1-2 年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878,572.65	---	---	---

(二)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251,025.09	7,784,487.47
1—2 年	628,390.44	3,971,774,960.66
2—3 年	3,972,026,770.41	872,135.20
3—4 年	444,523.00	743,023.00
4—5 年	364,088.00	114,088.00
5 年以上	17,800.00	17,800.00
小计	3,979,732,596.94	3,981,306,494.33
减：坏账准备	514,797.72	609,231.56
合计	3,979,217,799.22	3,980,697,262.7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资款	3,971,152,635.21	3,971,152,635.21
员工备用金	683,525.05	708,525.05
预存汽车加油款	199,248.85	146,988.64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委托管理费	---	2,965,397.33
押金、保证金	4,760,389.46	4,832,145.96
应收场地租金	2,211,817.35	1,287,741.01
其他	724,981.02	213,061.13
合计	3,979,732,596.94	3,981,306,494.33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979,732,596.94	514,797.72	3,979,217,799.22	3,981,306,494.33	609,231.56	3,980,697,262.77
第二阶段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合计	3,979,732,596.94	514,797.72	3,979,217,799.22	3,981,306,494.33	609,231.56	3,980,697,262.77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979,732,596.94	100.00	514,797.72	0.01	3,979,217,799.22
其中：余额百分比组合	8,579,961.73	0.22	514,797.72	6.00	8,065,164.01
其他组合	3,971,152,635.21	99.78	---	---	3,971,152,635.21
合计	3,979,732,596.94	100.00	514,797.72	0.01	3,979,217,799.22

续：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981,306,494.33	100.00	609,231.56	0.02	3,980,697,262.77
其中：余额百分比组合	10,153,859.12	0.26	609,231.56	6.00	9,544,627.56
其他组合	3,971,152,635.21	99.74	---	---	3,971,152,635.21
合计	3,981,306,494.33	100.00	609,231.56	0.02	3,980,697,262.77

5. 本期无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余额百分比组合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251,025.09	375,061.52	6.00
1—2 年	628,390.44	37,703.43	6.00
2—3 年	874,135.20	52,448.11	6.00
3—4 年	444,523.00	26,671.38	6.00
4—5 年	364,088.00	21,845.28	6.00
5 年以上	17,800.00	1,068.00	6.00
合计	8,579,961.73	514,797.72	6.00

续: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784,487.47	467,069.26	6.00
1—2 年	622,325.45	37,339.53	6.00
2—3 年	872,135.20	52,328.11	6.00
3—4 年	743,023.00	44,581.38	6.00
4—5 年	114,088.00	6,845.28	6.00
5 年以上	17,800.00	1,068.00	6.00
合计	10,153,859.12	609,231.56	6.00

(2) 其他组合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1—2 年	---	---	---
2—3 年	3,971,152,635.21	---	---
合计	3,971,152,635.21	---	---

续: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1—2 年	3,971,152,635.21	---	---
合计	3,971,152,635.21	---	---

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	1,061,287.53	---	---	1,061,287.53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58,096.25	---	---	58,096.25
本期转回	782,604.06	---	---	782,604.06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272,451.84	---	---	272,451.8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09,231.56	---	---	609,231.56

注：其他变动为本期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转入的坏账准备。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09,231.56	---	---	609,231.56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3,889.63	---	---	33,889.63
本期转回	128,323.47	---	---	128,323.47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 年 6 月 30 日	514,797.72	---	---	514,797.72

8.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 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减资款	3,971,152,635.21	2-3 年	99.78	---
东莞市心域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应收场地租金	888,000.00	1 年以内	0.02	53,280.0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应收场地租金	677,285.92	1 年以内	0.02	40,637.16
收费员备用金	员工备用金	629,695.05	1 年以内: 131,826.40 元; 1-2 年: 497,868.65 元	0.02	37,781.70
东莞交投置业有限公司	应收场地租金	471,395.64	1 年以内	0.01	28,283.74
合计	---	3,973,819,011.82	---	99.85	159,982.60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减资款	3,971,152,635.21	1-2 年	99.74	---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费	2,965,397.33	1 年以内	0.07	177,923.84
收费员备用金	员工备用金	629,695.05	1 年以内: 131,826.40 元; 1-2 年: 497,868.65 元	0.02	37,781.7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应收场地租金	538,263.38	1 年以内	0.01	32,295.80
周俊辉	押金、保证金	535,600.00	1 年以内	0.01	32,136.00
合计	---	3,975,821,590.97	---	99.85	280,137.34

10.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11.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2.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备品备件	3,788.50	---	3,788.50	5,563.00	---	5,563.00
合计	3,788.50	---	3,788.50	5,563.00	---	5,563.00

注释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045,754,632.45	409,943,488.23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46,754,632.45	410,943,488.23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留抵进项税	1,556,739.97	576,511.79
待认证进项税	32,982,949.01	31,806,649.89
预交企业所得税	---	1,054,078.91
合计	34,539,688.98	33,437,240.59

注释9.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小计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合计	---	---	---	---	---	---

注释10.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融资租赁款	1,381,066,534.16	14,781,634.84	1,366,284,899.32	1,751,485,249.33	16,633,728.41	1,734,851,520.92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483,291,189.88	---	-483,291,189.88	-718,276,833.63	---	-718,276,833.6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55,645,702.53	8,654,530.68	146,991,171.85	166,754,732.09	8,710,075.83	158,044,656.2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59,095,360.24	---	-59,095,360.24	-79,350,760.40	---	-79,350,760.40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1,225,420,831.63	6,127,104.16	1,219,293,727.47	1,584,730,517.24	7,923,652.58	1,576,806,864.66
应收保理款	2,873,082,193.44	26,038,718.96	2,847,043,474.48	2,336,731,030.20	11,683,655.16	2,325,047,375.04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635,143,269.33	---	-635,143,269.33	-672,878,486.80	---	-672,878,486.8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收保理款	904,182,391.24	5,418,930.64	898,763,460.60	253,164,655.25	1,265,823.28	251,898,831.97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36,963,438.36	---	-136,963,438.36	-143,104,582.68	---	-143,104,582.68
应收保理款余额	1,968,899,802.20	20,619,788.32	1,948,280,013.88	2,083,566,374.95	10,417,831.88	2,073,148,543.07
合计	3,194,320,633.83	26,746,892.48	3,167,573,741.35	3,668,296,892.19	18,341,484.46	3,649,955,407.73

1.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	8,885,807.93	---	8,018,875.67	16,904,683.60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1,412,699.97	---	---	11,412,699.97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98,507.90	---	8,018,875.67	28,317,383.57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98,507.90	---	8,018,875.67	28,317,383.57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3,784,788.81	---	3,784,788.81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723,348.38	---	11,779,621.85	12,502,970.2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 年 6 月 30 日	17,237,067.47	---	23,583,286.33	40,820,353.80

2.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保理款

剩余租赁/保理年限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55,886,892.37	642,374,730.42
1-2 年	648,005,433.51	797,105,409.10
2-3 年	477,804,599.98	536,049,947.41
3-4 年	437,956,982.96	436,083,528.80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剩余租赁/保理年限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4-5年	360,583,625.77	372,373,649.17
5年以上	2,192,345,652.22	2,695,384,335.06
应收租赁/保理收款总额小计	5,372,583,186.81	5,479,371,599.96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1,118,434,459.21	1,391,155,320.43
应收租赁/保理收款现值小计	4,254,148,727.60	4,088,216,279.5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保理款	1,059,828,093.77	419,919,387.34
合计	3,194,320,633.83	3,668,296,892.19

注释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合营企业	---	---	---	---	---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142,216,061.44	---	---	20,474,972.14	---
小计	142,216,061.44	---	---	20,474,972.14	---
二. 联营企业	---	---	---	---	---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23,943,649.51	---	---	157,887,982.43	-19,974,659.04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5,996,876.38	---	---	983,553.72	---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1,589,990,900.00	222,068,966.58	---	7,094,872.11	-3,823,750.05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1,815,789.40	14,666,666.80	---	2,395,932.13	---
小计	3,301,747,215.29	236,735,633.38	---	168,362,340.39	-23,798,409.09
合计	3,443,963,276.73	236,735,633.38	---	188,837,312.53	-23,798,409.0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合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	36,564,020.72	---	---	126,127,012.86	---
小计	---	36,564,020.72	---	---	126,127,012.86	---
二. 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1,761,856,972.90	---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	---	---	46,980,430.10	---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	---	---	---	1,815,330,988.64	79,275,069.09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9,470.64	14,666,666.80	---	-44,142,250.89	---	---
小计	-69,470.64	14,666,666.80	---	-44,142,250.89	3,624,168,391.64	79,275,069.09
合计	-69,470.64	51,230,687.52	---	-44,142,250.89	3,750,295,404.50	79,275,069.09

续：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合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126,127,012.86	---	---	16,673,797.34	---
小计	126,127,012.86	---	---	16,673,797.34	---
二. 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61,856,972.90	---	---	70,483,180.28	12,138,931.87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6,980,430.10	---	---	-40,952.42	---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1,815,330,988.64	---	---	-14,622,296.55	908,601.29
东莞市福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2,500,000.00	---	-258,311.17	---
小计	3,624,168,391.64	12,500,000.00	---	55,561,620.14	13,047,533.16
合计	3,750,295,404.50	12,500,000.00	---	72,235,417.48	13,047,533.16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6月30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合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	27,955,832.13	---	---	114,844,978.07	---
小计	---	27,955,832.13	---	---	114,844,978.07	---
二. 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1,844,479,085.05	---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	---	---	46,939,477.68	---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	---	---	---	1,801,617,293.38	79,275,069.09
东莞市福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12,241,688.83	---
小计	---	---	---	---	3,705,277,544.94	79,275,069.09
合计	---	27,955,832.13	---	---	3,820,122,523.01	79,275,069.09

注：2022年其他权益变动为公司享有孙公司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变动-69,470.64元；其他变动为本期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由权益法转成本法发生的变动。

注释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分项列示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东莞长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090,000.00	7,090,000.00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大连和融君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3,411.12	3,753,411.12
合计	44,843,411.12	44,843,411.12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2023 年 1-6 月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东莞长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900,000.00	4,350,000.00	---	---	---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435,336.48	---	---	---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89,670.00	1,020,000.00	---	---	---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2,095,640.84	---	---	---
大连和融君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合计	---	989,670.00	7,900,977.32	---	---	---

续：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2022 年度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东莞长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900,000.00	3,450,000.00	---	---	---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435,336.48	---	---	---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30,330.00	930,330.00	---	---	---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2,095,640.84	---	---	---
大连和融君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合计	---	1,230,330.00	6,911,307.32	---	---	---

注释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投资	50,250,000.00	50,250,000.00
合计	50,250,000.00	50,250,000.00

注释14. 固定资产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153,052,723.80	1,223,808,453.56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清理	---	961,259.85
合计	1,153,052,723.80	1,224,769,713.41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莞深高速公路	专用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2年1月1日	111,746,370.80	30,267,338.11	240,289,778.30	3,209,861,818.98	28,693,884.56	3,620,859,190.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19,749,325.99	1,654,146.27	11,239,490.63	---	116,416,475.00	449,059,437.89
购置	---	302,458.41	4,947,957.43	---	9,038,840.24	14,289,256.08
在建工程转入	319,749,325.99	---	3,823,633.38	---	11,134,021.52	334,706,980.8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351,687.86	2,467,899.82	---	96,243,613.24	100,063,200.92
3. 本期减少金额	---	7,177,966.05	21,227,688.86	---	127,661.85	28,533,316.76
处置或报废	---	7,177,966.05	19,766,301.47	---	---	26,944,267.52
其他减少	---	---	1,461,387.39	---	127,661.85	1,589,049.24
4. 2022年12月31日	431,495,696.79	24,743,518.33	230,301,580.07	3,209,861,818.98	144,982,697.71	4,041,385,311.88
二. 累计折旧						
1. 2022年1月1日	69,664,709.81	25,760,292.27	186,269,151.58	2,336,009,668.90	6,067,767.27	2,623,771,589.83
2. 本期增加金额	7,752,924.76	3,815,943.36	19,552,392.86	152,802,994.00	36,627,569.75	220,551,824.73
本期计提	7,752,924.76	3,065,913.17	17,947,018.20	152,802,994.00	3,764,396.80	185,333,246.9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750,030.19	1,605,374.66	---	32,863,172.95	35,218,577.80
3. 本期减少金额	---	7,142,076.22	19,698,769.71	---	33,359.87	26,874,205.80
处置或报废	---	7,142,076.22	18,789,649.58	---	---	25,931,725.80
其他减少	---	---	909,120.13	---	33,359.87	942,480.00
4. 2022年12月31日	77,417,634.57	22,434,159.41	186,122,774.73	2,488,812,662.90	42,661,977.15	2,817,449,208.76
三. 减值准备						
1. 2022年1月1日	14,504.06	---	---	---	113,145.50	127,649.5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14,504.06	---	---	---	113,145.50	127,649.56
四. 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354,063,558.16	2,309,358.92	44,178,805.34	721,049,156.08	102,207,575.06	1,223,808,453.56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莞深高速公路	专用设备	合计
2. 2022年1月1日	42,067,156.93	4,507,045.84	54,020,626.72	873,852,150.08	22,512,971.79	996,959,951.36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莞深高速公路	专用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2年12月31日	431,495,696.79	24,743,518.33	230,301,580.07	3,209,861,818.98	144,982,697.71	4,041,385,311.88
2. 本期增加金额	8,502,350.70	586,300.54	1,233,605.47	--	31,837,797.15	42,160,053.86
购置	8,502,350.70	586,300.54	1,122,510.30	--	9,938,845.57	20,150,007.11
在建工程转入	--	--	111,095.17	--	957,784.18	1,068,879.35
重分类	--	--	--	--	20,941,167.40	20,941,167.40
3. 本期减少金额	--	153,948.72	160,235.50	--	258,263.59	572,447.81
处置或报废	--	153,948.72	160,235.50	--	--	314,184.22
其他减少	--	--	--	--	258,263.59	258,263.59
4. 2023年6月30日	439,998,047.49	25,175,870.15	231,374,950.04	3,209,861,818.98	176,562,231.27	4,082,972,917.93
二. 累计折旧						
1. 2022年12月31日	77,417,634.57	22,434,159.41	186,122,774.73	2,488,812,662.90	42,661,977.15	2,817,449,208.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90,999.92	543,162.72	8,940,194.56	78,368,328.82	14,429,913.66	112,572,599.68
本期计提	10,290,999.92	543,162.72	8,940,194.56	78,368,328.82	9,811,767.65	107,954,453.67
重分类	--	--	--	--	4,618,146.01	4,618,146.01
3. 本期减少金额	--	146,251.28	28,771.85	--	54,240.74	229,263.87
处置或报废	--	146,251.28	28,771.85	--	54,240.74	229,263.87
4. 2023年6月30日	87,708,634.49	22,831,070.85	195,034,197.44	2,567,180,991.72	57,037,650.07	2,929,792,544.57
三. 减值准备						
1. 2022年12月31日	14,504.06	--	--	--	113,145.50	127,649.5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2023年6月30日	14,504.06	--	--	--	113,145.50	127,649.56
四. 账面价值						
1. 2023年6月30日	352,274,908.94	2,344,799.30	36,340,752.60	642,680,827.26	119,411,435.70	1,153,052,723.80
2. 2022年12月31日	354,063,558.16	2,309,358.92	44,178,805.34	721,049,156.08	102,207,575.06	1,223,808,453.56

(二)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通用设备	---	961,259.85
合计	---	961,259.85

注释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140,168,808.88	---	140,168,808.88	23,375,087.95	---	23,375,087.95
谢岗汽车客运站充电桩项目	---	---	---	196,251.19	---	196,251.19
常平环常路换电站	---	---	---	13,830.75	---	13,830.75
东莞南城周溪站	---	---	---	85,787.65	---	85,787.65
顺德南苑中路站	656,439.64	---	656,439.64	472,038.93	---	472,038.93
体育中心站	516,918.38	---	516,918.38	5,242.18	---	5,242.18
合计	141,342,166.90	---	141,342,166.90	24,148,238.65	---	24,148,238.6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公常公路 X232 与莞深高速交汇节点改造工程	7,861,615.31	14,503,090.12	22,364,705.43	---	---
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	23,375,087.95	---	---	23,375,087.95
莞深高速龙林支线田心收费站扩建工程	---	3,295,356.78	3,295,356.78	---	---
办公楼装修	8,579,338.87	6,566,057.16	15,145,396.03	---	---
轨道大厦办公楼	---	282,731,690.05	282,731,690.05	---	---
谢岗汽车客运站充电桩项目	---	196,251.19	---	---	196,251.19
大朗桥下空间站充电桩项目	---	393,154.61	87,500.12	305,654.49	---
东莞市人民医院南公交充电站	---	695,483.33	437,773.68	257,709.65	---
常平环常路换电站	---	13,830.75	---	---	13,830.75
东莞虎门高铁站换电站	---	3,816,613.58	3,816,613.58	---	---
东莞寮步东站换电站	---	3,883,746.97	3,883,746.97	---	---
东莞南城周溪站	---	85,787.65	---	---	85,787.65
东莞中环金洲换电站（榴花公园 S 站）	---	2,850,620.90	2,850,620.90	---	---
公共待分摊	---	47,889.90	47,889.90	---	---
顺德南苑中路站	---	472,038.93	---	---	472,038.93
顺德容桂汇龙站	---	45,687.45	45,687.45	---	---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工程项目名称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体育中心站	---	5,242.18	---	---	5,242.18
合计	16,440,954.18	342,977,629.50	334,706,980.89	563,364.14	24,148,238.65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万元)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公常公路 X232 与莞深高速交汇节点改造工程	2,236.47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1,774,800.00	0.13	0.13	5,739,933.31	5,739,933.31	3.20	金融机构贷款+自有资金
莞深高速龙林支线田心收费站扩建工程	329.54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办公楼装修	1,514.54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轨道大厦办公楼	28,273.17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谢岗汽车客运站充电桩项目	26.26	74.74	74.74	---	---	---	自有资金
大朗桥下空间站充电桩项目	39.32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东莞市人民医院南公交充电站	69.55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常平环常路换电站	29.25	4.73	4.73	---	---	---	自有资金
东莞虎门高铁站换电站	381.66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东莞寮步东站换电站	388.37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东莞南城周溪站	20.53	41.78	41.78	---	---	---	自有资金
东莞中环金洲换电站(榴花公园 S 站)	285.06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公共待分摊	4.79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顺德南苑中路站	310.70	15.19	15.19	---	---	---	自有资金
顺德容桂汇龙站	4.57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体育中心站	310.70	0.17	0.17	---	---	---	自有资金
合计	---	---	---	5,739,933.31	5,739,933.31	---	---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3年6月30日
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23,375,087.95	116,793,720.93	---	---	140,168,808.88
谢岗汽车客运站充电桩项目	196,251.19	66,335.84	262,587.03	---	---
常平环常路换电站	13,830.75	278,700.26	292,531.01	---	---
东莞南城周溪站	85,787.65	119,538.76	205,326.41	---	---
顺德南苑中路站	472,038.93	184,400.71	---	---	656,439.64
体育中心站	5,242.18	511,676.20	---	---	516,918.38

工程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3年6月30日
凤岗京东智谷公交站充电桩项目	---	531,102.22	300,367.01	230,735.21	---
管理中心办公室装修项目	---	97,581.20	---	97,581.20	---
东莞寮步东站换电站	---	8,067.89	8,067.89	---	---
合计	24,148,238.65	118,591,124.01	1,068,879.35	328,316.41	141,342,166.90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万元)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1,774,800.00	0.79	0.79	36,496,349.08	30,756,415.77	3.20	金融机构贷款+自有资金
谢岗汽车客运站充电桩项目	26.26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常平环常路换电站	29.25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东莞南城周溪站	20.53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顺德南苑中路站	310.7	21.13	21.13	---	---	---	自有资金
体育中心站	310.7	16.64	16.64	---	---	---	自有资金
凤岗京东智谷公交站充电桩项目	53.110222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管理中心办公室装修项目	9.75812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东莞寮步东站换电站	0.81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合计	---	---	---	36,496,349.08	30,756,415.77	---	---

注释16.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	---	---
1. 2022年1月1日	3,194,040.25	112,303,415.03	115,497,455.28
2. 本期增加金额	97,384,216.22	---	97,384,216.22
租赁	30,569,271.87	---	30,569,271.8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6,814,944.35	---	66,814,944.35
3. 本期减少金额	877,535.61	---	877,535.61
租赁到期	877,535.61	---	877,535.61
4. 2022年12月31日	99,700,720.86	112,303,415.03	212,004,135.89
二. 累计折旧	---	---	---
1. 2022年1月1日	1,044,235.92	17,277,448.56	18,321,684.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1,763,754.08	17,277,448.56	39,041,202.64
本期计提	3,887,318.53	17,277,448.56	21,164,767.0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876,435.55	---	17,876,435.55
3. 本期减少金额	877,535.61	---	877,535.61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租赁到期	877,535.61	--	877,535.61
4. 2022年12月31日	21,930,454.39	34,554,897.12	56,485,351.51
三. 减值准备	--	--	--
1. 2022年1月1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22年12月31日	--	--	--
四. 账面价值	--	--	--
1. 2022年12月31日	77,770,266.47	77,748,517.91	155,518,784.38
2. 2022年1月1日	2,149,804.33	95,025,966.47	97,175,770.80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	--	--
1. 2022年12月31日	99,700,720.86	112,303,415.03	212,004,135.8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39,996.53	--	22,139,996.53
租赁	22,139,996.53	--	22,139,996.53
3. 本期减少金额	20,941,167.40	--	20,941,167.40
重分类	20,941,167.40	--	20,941,167.40
4. 2023年6月30日	100,899,549.99	112,303,415.03	213,202,965.02
二. 累计折旧	--	--	--
1. 2022年12月31日	21,930,454.39	34,554,897.12	56,485,351.51
2. 本期增加金额	8,252,979.81	8,638,724.28	16,891,704.09
本期计提	8,252,979.81	8,638,724.28	16,891,704.09
3. 本期减少金额	4,618,146.01	--	4,618,146.01
重分类	4,618,146.01	--	4,618,146.01
4. 2023年6月30日	25,565,288.19	43,193,621.40	68,758,909.59
三. 减值准备	--	--	--
1. 2022年12月31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23年6月30日	--	--	--
四. 账面价值	--	--	--
1. 2023年6月30日	75,334,261.80	69,109,793.63	144,444,055.4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2022年12月31日	77,770,266.47	77,748,517.91	155,518,784.38

注释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莞深高速 一、二期)	土地使用权 (管理中心)	土地使用权 (黄江服务 区)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	---	---	---	---
1. 2022年1月1日	678,684,960.81	51,312,100.00	17,922,556.40	4,499,863.15	752,419,480.3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771,906.48	3,771,906.48
购置	---	---	---	478,141.60	478,141.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1,832,377.49	1,832,377.49
其他原因增加	---	---	---	1,461,387.39	1,461,387.3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2年12月31日	678,684,960.81	51,312,100.00	17,922,556.40	8,271,769.63	756,191,386.84
二. 累计摊销	---	---	---	---	---
1. 2022年1月1日	525,941,840.10	33,855,406.08	11,062,787.61	2,343,789.77	573,203,823.56
2. 本期增加金额	27,771,476.64	3,173,944.32	1,247,230.80	4,170,262.76	36,362,914.52
本期计提	27,771,476.64	3,173,944.32	1,247,230.80	2,517,462.06	34,710,113.8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743,680.57	743,680.57
其他原因增加	---	---	---	909,120.13	909,120.1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2年12月31日	553,713,316.74	37,029,350.40	12,310,018.41	6,514,052.53	609,566,738.08
三. 减值准备	---	---	---	---	---
1. 2022年1月1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2年12月31日	---	---	---	---	---
四. 账面价值	---	---	---	---	---
1. 2022年12月31日	124,971,644.07	14,282,749.60	5,612,537.99	1,757,717.10	146,624,648.76
2. 2022年1月1日	152,743,120.71	17,456,693.92	6,859,768.79	2,156,073.38	179,215,656.80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莞深高速 一、二期)	土地使用权 (管理中心)	土地使用权 (黄江服务 区)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	---	---	---	---
1. 2022年12月31日	678,684,960.81	51,312,100.00	17,922,556.40	8,271,769.63	756,191,386.8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莞深高速 一、二期)	土地使用权 (管理中心)	土地使用权 (黄江服务 区)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3年6月30日	678,684,960.81	51,312,100.00	17,922,556.40	8,271,769.63	756,191,386.84
二. 累计摊销	---	---	---	---	---
1. 2022年12月31日	553,713,316.74	37,029,350.40	12,310,018.41	6,514,052.53	609,566,738.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885,738.32	1,586,972.16	623,615.40	288,325.15	16,384,651.03
本期计提	13,885,738.32	1,586,972.16	623,615.40	288,325.15	16,384,651.0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3年6月30日	567,599,055.06	38,616,322.56	12,933,633.81	6,802,377.68	625,951,389.11
三. 减值准备	---	---	---	---	---
1. 2022年12月31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3年6月30日	---	---	---	---	---
四. 账面价值	---	---	---	---	---
1. 2023年6月30日	111,085,905.75	12,695,777.44	4,988,922.59	1,469,391.95	130,239,997.73
2. 2022年12月31日	124,971,644.07	14,282,749.60	5,612,537.99	1,757,717.10	146,624,648.7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黄江服务区	5,612,537.99	办理中
合计	5,612,537.99	---

注释1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16,940.63	2,716,940.63
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8,318.46	8,318.46
合计	2,725,259.09	2,725,259.09

注释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
装修费	101,209.34	4,696,313.61	89,745.97	---	4,707,776.98
充电场站工程施工费	11,522,555.28	17,209,894.76	4,345,906.71	---	24,386,543.33
合计	11,623,764.62	21,906,208.37	4,435,652.68	---	29,094,320.31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3年6月30日
装修费	4,707,776.98	97,581.20	705,440.52	---	4,099,917.66
充电场站工程施工费	24,386,543.33	1,650,051.37	5,529,664.84	961,313.13	19,545,616.73
合计	29,094,320.31	1,747,632.57	6,235,105.36	961,313.13	23,645,534.39

注释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441,869.58	11,360,467.45	36,167,922.21	8,570,183.30
固定资产折旧	14,718,083.52	3,679,520.88	14,261,973.80	3,565,493.45
递延收益	40,469,547.54	10,117,386.89	45,273,146.03	9,087,415.6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922,553.36	1,230,638.34	21,045,044.64	5,261,261.16
永续债利息	---	---	42,929,138.16	10,732,284.54
租赁负债	168,507,789.68	42,126,947.44	157,400,044.35	31,084,981.05
合计	274,059,843.68	68,514,961.00	317,077,269.19	68,301,619.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追加投资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原持有股权投资成本的公允价值变动	210,025,500.00	52,506,375.00	210,025,500.00	52,506,375.00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税会差异	5,996,235.47	1,499,058.87	6,179,516.61	154,487.89
使用权资产	144,444,055.43	36,111,013.61	155,518,784.38	29,350,353.80
合计	360,465,790.90	90,116,447.48	371,723,800.99	82,011,216.6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27,473,945.68	8,861,158.15
资产减值准备	79,402,718.65	79,430,350.50
合计	106,876,664.33	88,291,508.6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备注
2023	276,674.46	276,674.46	---
2024	23,798.97	23,798.97	---
2025	73,147.92	73,147.92	---
2026	1,281,795.25	1,281,795.25	---

年份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7	7,205,741.55	7,205,741.55	---
2028	18,612,787.53	---	---
合计	27,473,945.68	8,861,158.15	---

注释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1,378,700,500.00	---	1,378,700,500.00	1,042,519,000.13	---	1,042,519,000.13
待抵扣进项税额	61,935.00	---	61,935.00	---	---	---
预付设备采购款	5,857,840.50	---	5,857,840.50	2,910,412.39	---	2,910,412.39
合计	1,384,620,275.50	---	1,384,620,275.50	1,045,429,412.52	---	1,045,429,412.52

注释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3,377,709,588.58	3,043,100,000.00
质押借款	341,189,288.01	219,203,267.41
未到期应付利息	2,883,056.26	3,158,774.64
合计	3,721,781,932.85	3,265,462,042.0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释23. 应付账款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11,576,401.17	10,971,001.16
应付工程款	10,380,664.65	12,204,302.45
合计	21,957,065.82	23,175,303.61

注释24. 预收款项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合同款	550,810.09	501,562.27
合计	550,810.09	501,562.27

注释25. 合同负债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电费及充电服务费	455,228.61	652,777.35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455,228.61	652,777.35

注释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54,724,259.75	129,785,057.95	127,816,377.74	56,692,939.9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7,397,395.76	17,397,174.08	221.68
辞退福利	---	8,322.00	8,322.00	---
合计	54,724,259.75	147,190,775.71	145,221,873.82	56,693,161.6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56,692,939.96	59,128,538.84	79,153,526.49	36,667,952.3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1.68	9,730,610.60	9,730,832.28	---
辞退福利	---	13,000.00	13,000.00	---
合计	56,693,161.64	68,872,149.44	88,897,358.77	36,667,952.31

注：2022 年度增加由全资子公司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转入 1,623,357.44 元，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转入 1,622,093.36 元。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325,448.26	105,891,541.37	104,106,352.11	56,110,637.52
职工福利费	274,208.00	8,561,097.52	8,388,760.65	446,544.87
社会保险费	---	4,752,225.81	4,727,238.91	24,986.9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3,900,160.57	3,891,626.95	8,533.62
补充医疗保险	---	66,891.42	53,611.68	13,279.74
工伤保险费	---	322,227.95	321,873.31	354.64
生育保险费	---	462,945.87	460,126.97	2,818.90
住房公积金	1,800.00	8,357,161.52	8,358,961.52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2,803.49	2,223,031.73	2,235,064.55	110,770.67
合计	54,724,259.75	129,785,057.95	127,816,377.74	56,692,939.96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110,637.52	47,601,922.40	67,221,284.88	36,491,275.04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职工福利费	446,544.87	2,042,986.65	2,431,078.85	58,452.67
社会保险费	24,986.90	3,816,186.91	3,841,173.81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8,533.62	2,550,142.85	2,558,676.47	--
补充医疗保险	13,279.74	740,089.97	753,369.71	--
工伤保险费	354.64	222,435.40	222,790.04	--
生育保险费	2,818.90	303,518.69	306,337.59	--
住房公积金	--	4,441,388.93	4,441,388.93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770.67	1,226,053.95	1,218,600.02	118,224.60
合计	56,692,939.96	59,128,538.84	79,153,526.49	36,667,952.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9,274,699.48	9,274,699.48	--
失业保险费	--	295,993.73	295,772.05	221.68
企业年金缴费	--	7,826,702.55	7,826,702.55	--
合计	--	17,397,395.76	17,397,174.08	221.68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	5,652,980.14	5,652,980.14	--
失业保险费	221.68	226,348.65	226,570.33	--
企业年金缴费	--	3,851,281.81	3,851,281.81	--
合计	221.68	9,730,610.60	9,730,832.28	--

注释2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12,620,281.32	129,238,480.67
增值税	17,135,797.59	7,570,913.55
个人所得税	363,700.49	237,041.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2,908.34	290,774.74
教育费附加	151,011.25	124,911.84
地方教育附加	100,909.34	83,287.89
印花税	4,247.99	78,390.39
合计	130,728,856.32	137,623,800.56

注释2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16,084,035.76	46,744,146.78
其他应付款	129,578,622.86	500,018,116.52
合计	145,662,658.62	546,762,263.30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应付股利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普通股股利	110,574.75	3,815,008.62	---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股利	15,973,461.01	42,929,138.16	---
合计	16,084,035.76	46,744,146.78	---

（二）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全省联网收费清算户暂收款	814,889.65	207,058.78
道路养护及服务费	11,927,937.06	21,593,656.82
其他工程余款	80,822,589.44	200,584,383.56
押金、保证金	30,525,642.55	37,071,077.70
重组股权投资款	---	235,000,000.00
其他	5,487,564.16	5,561,939.66
合计	129,578,622.86	500,018,116.5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鸿丰水泥有限公司	18,271,595.00	保证金
东莞莞能绿色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5,145,414.97	工程未结算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0,787,300.77	工程款未结算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公司	4,238,056.33	保证金
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	3,880,000.00	保证金
合计	52,322,367.07	---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鸿丰水泥有限公司	18,271,595.00	保证金
东莞莞能绿色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9,376,761.41	工程款未结算
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	3,880,000.00	保证金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金交恒通有限公司	2,942,875.30	未到结算期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726,605.49	保证金
合计	35,197,837.20	---

注释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4,717,343.31	166,636,750.3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12,146,630.07	404,617,769.3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239,011.22	31,409,580.42
广告位租金	---	691,728.91
合计	604,102,984.60	603,355,829.02

注释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59,179.72	241,617.90
合计	59,179.72	241,617.90

注释31.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2,998,400,000.00	2,632,200,000.00
质押借款	1,221,700,034.12	1,367,792,509.84
未到期应付利息	3,904,555.23	3,827,402.6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4,717,343.31	166,636,750.33
合计	4,059,287,246.04	3,837,183,162.17

注释32.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期票据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债券利息	12,146,630.07	4,617,769.36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12,146,630.07	404,617,769.36
合计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2年1月1日
2020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4亿	2020年9月10日	3年	4亿	404,668,602.73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合计	--	--	--	--	404,668,602.73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	15,029,166.63	--	15,080,000.00	404,617,769.36
合计	--	15,029,166.63	--	15,080,000.00	404,617,769.36

续：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第一期中 中期票据	4 亿	2020 年 9 月 10 日	3 年	4 亿	404,617,769.36
合计	--	--	--	--	404,617,769.36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	7,528,860.71	--	--	412,146,630.07
合计	--	7,528,860.71	--	--	412,146,630.07

注释33. 租赁负债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3,750,870.54	39,730,907.39
1-2 年	42,877,020.66	36,665,264.54
2-3 年	32,758,928.55	33,249,085.22
3-4 年	46,776,469.52	46,958,299.23
4-5 年	7,929,264.15	7,696,142.56
5 年以上	29,836,648.19	17,465,276.96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193,929,201.61	181,764,975.9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5,421,411.93	24,364,931.55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168,507,789.68	157,400,044.3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239,011.22	31,409,580.42
合计	141,268,778.46	125,990,463.93

2023 年 1-6 月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174,177.38 元，2022 年度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8,389,540.23 元。

注释34. 递延收益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8,529,276.39	30,575,945.44	6,579,598.68	52,525,623.15	详见表1
合计	28,529,276.39	30,575,945.44	6,579,598.68	52,525,623.15	--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52,525,623.15	--	5,602,360.92	46,923,262.23	详见表1
合计	52,525,623.15	--	5,602,360.92	46,923,262.23	--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加：其他变动（注1）	2022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	8,626,200.00	--	--	1,568,400.00	--	7,057,800.00	与资产相关
莞深高速公路取消省界收费工程政府补助款	10,011,207.29	--	--	3,337,069.08	--	6,674,138.21	与资产相关
充电桩建设补贴资金	9,891,869.10	436,200.00	--	1,674,129.60	30,139,745.44	38,793,684.9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529,276.39	436,200.00	--	6,579,598.68	30,139,745.44	52,525,623.15	--

注1：其他变动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加了其期初的充电桩建设补贴资金。

续：

负债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加：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	7,057,800.00	--	--	784,200.00	--	6,273,600.00	与资产相关
莞深高速公路取消省界收费工程政府补助款	6,674,138.21	--	--	1,668,534.54	--	5,005,603.67	与资产相关
充电桩建设补贴资金	38,793,684.94	--	--	3,149,626.38	--	35,644,058.5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2,525,623.15	--	--	5,602,360.92	--	46,923,262.23	--

注释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服务区经营权使用费	23,852,903.76	26,834,516.64
广告位租金	1,350,367.03	503,963.14
合计	25,203,270.79	27,338,479.78

注释36. 股东权益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954,552,600.36	10,762,039,038.99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141,470,189.38	143,138,344.97
合计	11,096,022,789.74	10,905,177,383.96

注释3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2,725,941.92	260,936,507.64	1,422,908,830.80	480,677,113.58
其他业务	14,390,355.65	3,419,081.68	25,385,291.02	12,709,567.54
合计	837,116,297.57	264,355,589.32	1,448,294,121.82	493,386,681.12

2. 主营业务收入说明

2023 年 1-6 月：

合同分类	高速公路收费	金融服务业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及汽车租赁业务	合计
高速公路收费	648,653,110.46	---	---	648,653,110.46
融资租赁及保理费	---	109,450,743.11	---	109,450,743.11
新能源充电费及服务费	---	---	64,622,088.35	64,622,088.35
合计	648,653,110.46	109,450,743.11	64,622,088.35	822,725,941.92

续：

2022 年度：

合同分类	高速公路收费	金融服务业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及汽车租赁业务	合计
高速公路收费	1,183,156,353.52	---	---	1,183,156,353.52
融资租赁及保理费	---	187,639,338.54	---	187,639,338.54
新能源充电费及服务费	---	---	52,113,138.74	52,113,138.74
合计	1,183,156,353.52	187,639,338.54	52,113,138.74	1,422,908,830.80

注释3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1,792.17	3,368,462.15
教育费附加	777,585.68	1,446,439.60
地方教育附加	518,883.79	964,306.35
土地使用税	---	699,258.12
房产税	76,077.41	1,545,556.88
印花税	674,137.56	758,858.03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车船使用税	3,820.40	16,774.32
合计	3,862,297.01	8,799,655.45

注释39. 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人员费用	19,530,996.51	53,498,195.60
固定资产折旧	11,178,293.94	8,635,153.24
无形资产摊销	1,835,484.94	3,477,813.87
中介机构服务费	2,359,271.44	5,150,283.72
财产保险费	834,849.71	917,549.08
办公费用及其他	8,180,647.14	11,995,224.73
合计	43,919,543.68	83,674,220.24

注释40. 研发费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0,799,104.91	571,552.47
折旧与摊销	57,296.10	9,800.39
其他费用	1,023,307.95	7,708.72
合计	11,879,708.96	589,061.58

注释41.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66,847,198.14	128,096,102.43
减：利息收入	49,300,786.81	135,190,997.01
汇兑损益	-7,170.46	-18,496.11
银行手续费	149,168.21	138,404.99
合计	17,688,409.08	-6,974,985.70

注释42.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7,532,909.89	9,975,956.33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449,543.42	98,991.9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01,548.39	122,289.38
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	3,793.48
合计	8,084,001.70	10,201,031.16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充电桩建设补贴资金	3,149,626.38	1,674,129.60	与资产相关
取消省界收费工程财政补贴收入款	1,668,534.54	3,337,069.08	与资产相关
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增值税退税	1,319,357.76	994,773.98	与收益相关
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一次性财政补贴	784,200.00	1,568,400.00	与资产相关
知识产权证券化资助	500,000.00	1,9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用人单位岗位补贴	73,492.91	2,400.00	与收益相关
茶山镇下朗股份经济联合社下朗站雨水管道疏通工程补贴款	28,385.00	---	与收益相关
2022 一次性扩岗补助	7,500.00	10,5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补助	3,000.00	395,67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及失业保险返还	-1,186.70	42,813.67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稳经济促发展政策补贴款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小微企业询证函手续费退回	---	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532,909.89	9,975,956.33	---

注释43.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235,417.48	188,837,312.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989,670.00	1,230,33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79,831.20	1,354,831.2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873,403.89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850,375.96
合计	75,304,918.68	192,445,501.66

注释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22,491.28	-33,961,102.08
合计	16,122,491.28	-33,961,102.08

注释45.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坏账损失	-9,246,315.52	-11,865,502.48
合计	-9,246,315.52	-11,865,502.48

注释46.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1,795.11	100,968.58
合计	21,795.11	100,968.58

注释4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924,026.02	1,866,937.39	924,026.02
其他	136,709.30	198,655.12	136,709.30
合计	1,060,735.32	2,065,592.51	1,060,735.32

注释4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	10,800.00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978,676.01	5,172.32	1,978,676.01
税收滞纳金	58.04	280,779.14	58.04
其他	2,035.00	---	2,035.00
合计	1,980,769.05	296,751.46	1,980,769.05

注释4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4,446,538.98	241,381,500.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91,888.92	-40,333,952.78
合计	122,338,427.90	201,047,547.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584,777,607.04	1,027,509,227.02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6,194,401.75	256,877,306.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02,048.40	-164,537.6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87,170.87	-602,543.5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826,229.67	-47,516,910.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987,550.34	2,584,897.5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67,643.86	-12,579.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07,547.53	702,557.8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35,336.75	-88,359.24
永续债利息	-6,611,080.71	-10,732,284.54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所得税费用	122,338,427.90	201,047,547.48

注释5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51,489.77	贷款保证金、司法冻结
应收账款	14,276,056.16	借款质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1,248,438.56	借款质押
长期应收款	2,157,182,250.87	借款质押
合计	3,033,858,235.36	---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36,689.77	贷款保证金、司法冻结
应收账款	82,347,872.00	借款质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115,970.68	借款质押
长期应收款	2,729,182,695.30	借款质押
合计	2,945,883,227.75	---

注释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91,846.62
其中：美元	26,244.25	7.2258	189,635.70
港币	2,398.01	0.92198	2,210.92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14,471.23
其中：美元	30,440.10	6.9646	212,003.12
港币	2,763.01	0.89327	2,468.1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公司的境外孙公司融通投资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香港，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注释5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种类	2023 年 1-6 月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	5,602,360.92	详见附注五注释 34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930,548.97	1,930,548.97	详见附注五注释 42
合计	1,930,548.97	7,532,909.89	---

续：

政府补助种类	2022 年度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436,200.00	6,579,598.68	详见附注五注释 34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396,357.65	3,396,357.65	详见附注五注释 42
合计	3,832,557.65	9,975,956.33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4 日	43,291,874.93	40.00	现金增资	2022 年 11 月 24 日	获得控制权	9,958,126.20	-1,354,031.03

其他说明：

2018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4,752,900.00 元以增资的方式取得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的股权。

2022 年 8 月，通过修改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调整董事会、股东会职权及议事规则，调整董监高人员安排等，使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取得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控制权。2022 年 11 月 24 日，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调整后的董监高人员已完成工商变更（备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实质获得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合并成本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43,291,874.93
其他	---
合并成本合计	43,291,874.9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3,291,874.9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60,374,841.35	60,374,841.35
应收款项	68,482,346.42	68,482,346.42
预付账款	15,731,423.73	15,731,423.73
其他流动资产	220,643.22	220,643.22
固定资产	64,884,094.37	64,884,094.37
在建工程	2,213,988.24	2,213,988.24
使用权资产	45,548,545.30	45,548,545.30
无形资产	1,088,696.92	1,088,696.92
长期待摊费用	13,919,879.68	13,919,879.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29,025.02	7,529,025.02
减：借款	69,187,968.74	69,187,968.74
应付款项	26,209,027.45	26,209,027.45
应付职工薪酬	1,623,357.44	1,623,357.44
租赁负债	31,469,119.45	31,469,119.45
递延收益	30,139,745.44	30,139,745.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7,696.94	1,637,696.94
净资产	119,726,568.79	119,726,568.79
减：少数股东权益	76,434,693.86	76,434,693.86
取得的净资产	43,291,874.93	43,291,874.93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142,250.89	43,291,874.93	-850,375.96	按账面价值确定	---
合计	44,142,250.89	43,291,874.93	-850,375.96	---	---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2年9月4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东莞市莞深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2023年3月16日，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南京市康亿合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2023年3月20日，公司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广东康迪领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融资租赁	75.00	25.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	天津市	商业保理	97.50	--	设立
东莞市汇通租车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租赁	--	100.00	设立
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50.00	设立
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康亿创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4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康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康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创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创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7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康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康腾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奥动亿创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佛山市奥动亿创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钦州市奥动亿创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钦州市	钦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莞深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莞深高速改扩建管理	100.00	--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康迪领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动力电池回收	--	41.00	设立
南京市康亿合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充电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	--	85.00	设立

(1)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持有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50%的股权，东莞巴士有限公司持有其 10%的股权，公司与东莞巴士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公司持有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的股权，但根据该公司的章程及享有的权益比例，公司可控制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财务及经营决策；

公司持有广东康迪领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1%的股权，东莞市领华澳产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39%的股权，公司与东莞市领华澳产业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2023 年 1-6 月/2023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0	807,720.03	--	31,905,606.56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0	1,771,568.41	3,704,433.87	31,097,886.53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6 月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53,048,528.07	
非流动资产	1,962,596,175.85	
资产合计	3,015,644,703.92	
流动负债	909,263,275.22	
非流动负债	830,155,093.56	
负债合计	1,739,418,368.78	
营业收入	75,692,699.99	
净利润	32,310,874.50	
综合收益总额	32,310,87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6,578,177.1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55,454,638.76	
非流动资产	2,082,787,891.59	
资产合计	2,438,242,530.35	
流动负债	675,373,378.07	
非流动负债	518,972,209.69	
负债合计	1,194,345,587.76	
营业收入	121,885,313.68	
净利润	70,844,218.46	
综合收益总额	70,844,21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165,354,888.36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建设、经营、管理虎门大桥等	11.11	--	权益法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证券经纪、自营业务等	20.00	--	权益法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	20.00	--	权益法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信托业务	22.2069	--	权益法

(1)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对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 11.11%，在其董事会中派出一名董事。按照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对于重大财务及经营决策，须经董事会全部董事一致通过方可做出决议。本公司认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1.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37,615,412.91	92,604,778.6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2,962,232.13	64,405,238.21
非流动资产	1,192,061,486.62	1,204,091,826.69
资产合计	1,429,676,899.53	1,296,696,605.30
流动负债	332,530,883.43	103,522,560.86
非流动负债	423,590,477.61	432,645,318.03
负债合计	756,121,361.04	536,167,878.89

项目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73,555,538.49	760,528,726.4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4,832,020.33	68,897,366.18
调整事项	40,012,957.74	57,229,646.68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	---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4,844,978.07	126,127,012.86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502,050,403.51	728,986,485.62
财务费用	3,980,622.45	2,202,131.31
所得税费用	90,836,725.50	127,533,886.87
净利润	272,494,886.24	379,468,074.1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72,494,886.24	379,468,074.16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7,955,832.13	36,564,020.72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 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2,247,410,133.55	111,402,615.91	1,013,052,092.09
非流动资产	1,026,202,743.64	157,376,513.49	6,061,449,895.23
资产合计	53,273,612,877.19	268,779,129.40	7,074,501,987.32
流动负债	30,697,198,035.45	34,081,741.02	267,986,095.13
非流动负债	13,564,477,008.43	---	29,923,787.06
负债合计	44,261,675,043.88	34,081,741.02	297,909,882.19
少数股东权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011,937,833.31	234,697,388.38	6,776,592,105.1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02,387,566.66	46,939,477.68	1,504,871,032.19
调整事项			
—商誉	42,091,518.39	---	296,746,261.1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其他	---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44,479,085.05	46,939,477.68	1,801,617,293.3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6 月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 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084,638,684.50	4,414,644.32	-31,312,496.24
净利润	353,279,289.42	-149,392.47	-65,845,735.1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其他综合收益	60,694,659.37	---	4,091,526.93
综合收益总额	413,973,948.79	-149,392.47	-61,754,208.17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 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2,749,371,164.49	106,687,042.67	1,581,367,137.34
非流动资产	19,837,733,845.56	162,741,833.31	6,034,913,428.75
资产合计	52,587,105,010.05	269,428,875.98	7,616,280,566.09
流动负债	31,689,302,439.12	34,526,725.45	749,617,292.80
非流动负债	12,298,975,298.38	---	28,316,959.99
负债合计	43,988,277,737.50	34,526,725.45	777,934,252.79
少数股东权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598,827,272.55	234,902,150.53	6,838,346,313.3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19,765,454.51	46,980,430.10	1,518,584,727.45
调整事项	---	---	---
—商誉	42,091,518.39	---	296,746,261.1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其他	---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61,856,972.90	46,980,430.10	1,815,330,988.6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营业收入	2,298,841,129.97	9,415,820.10	324,688,526.86
净利润	789,439,912.13	4,966,266.58	31,948,953.3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其他综合收益	-99,873,295.20	---	-17,218,747.53
综合收益总额	689,566,616.93	4,966,266.58	14,730,205.77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经营、管理与养护等	363,000.00	69.82	69.82

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	股东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标的公司）
东莞交投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交投石化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的分公司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东莞市鸿运出租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东莞数汇大数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公司
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莞城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黄江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桥头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高埗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中堂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东莞市大朗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养护及中、小型维修工程	协议定价	7,081,443.77	36,363,392.05
东莞数汇大数据有限公司	信息化系统建设费用	协议定价	18,047.12	97,006.01
东莞市交投石化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员工慰问品	协议定价	---	4,630.80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信息化系统建设及运维费用	协议定价	466,396.10	2,342,899.95
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购置轨道大厦办公楼	协议定价	---	282,731,690.05
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购买员工活动物资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700.00	---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定制公交费用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87,957.80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收费口查验服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615,353.0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寮步良边站外来充电服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3,301.89
东莞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充电服务费提成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9,930.88	---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人才管理平台服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079.25	---
合计	---	---	7,605,597.12	322,246,231.55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费	协议定价	164,869.36	403,715.05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服务费	协议定价	---	1,038,194.98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5,639.11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23,451.33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经营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943,079.67	3,479,389.47
东莞市莞城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569.81	3,779.59
东莞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070.77	55,156.11
东莞市桥头静态交通投资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	1,569.81	3,779.59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有限公司		确定		
东莞市黄江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569.81	3,779.59
东莞市大朗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569.81	3,779.59
东莞市中堂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569.81	3,779.59
东莞市高埗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569.81	3,779.59
东莞市南城静态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757.33	--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2,494.29	640,328.28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534,710.77	3,451,708.86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132.07	1,886.79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289,556.88	11,113,299.47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20,943.39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36,128.92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94.34
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70,970.35	1,224,904.45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279,219.10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94.34
东莞数汇大数据有限公司	提供保理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39,509.46
东莞数汇大数据有限公司	保理本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9,280.26	1,320,000.0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1,187.12	1,743.89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4,947,349.86	9,943,998.20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8,360,036.43	6,795,995.74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9,588,594.99	12,282,592.88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62,186.44	6,086,295.14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6,462,585.70	11,217,357.00
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732,799.95	574,730.88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	伙食费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1,844.35	--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工作餐费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64,941.5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伙食费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7,661.32
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	伙食费及物管费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1,646.22	45,660.38
东莞市福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伙食费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3,672.64	---
东莞交投置业有限公司	伙食费及物业管理费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4,650.94	261,547.17
东莞交投置业有限公司	水电费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40,063.07
东莞市朗道置业有限公司	伙食费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8,679.25	---
合计	---	---	62,826,574.50	70,478,928.17

4. 关联托管情况

(1) 本公司受托管理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莞深高速公路分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1/1	2022/6/30	按照双方核定的托管费用及其他服务费用收取委托管理费	7,179,734.22

根据公司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莞深高速公路石碣段（含东江大桥环城路部分）委托管理协议》约定，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莞深高速公路石碣段（含东江大桥环城路部分）委托给本公司经营管理，本公司按照双方核定的托管费用及其他服务费用收取委托管理费，委托经营管理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2022 年 6 月 28 日，根据公司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莞深高速公路石碣段（含东江大桥环城路部分）委托管理协议之终止协议》约定，因经营管理所需，无法继续履行协议约定，约定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提前终止协议。

5.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2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莞深高速公路”寮步段桥下空间地块	130,268.58	---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莞深高速公路”原塘厦收费站地面及地面附着物	967,551.36	1,451,327.04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莞深高速公路”原塘厦收费站地面及地面附着物	---	422,857.16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企石公交枢纽站场地租赁	792,361.30	---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黄江汽车客运站场地租赁费	484,895.08	---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	263,362.84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2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	195,402.87
东莞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	53,932.92
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	场地租赁	16,280.00	35,657.14
东莞交投置业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111,533.33	95,600.00
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600,055.02	32,706.42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67,773.91	---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635,205.87	37,861.29
合计	---	3,805,924.45	2,588,707.68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费	2022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	42,671.03
东莞市鸿运出租车有限公司	办公用车	---	127,433.64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充电站场地	71,810.10	143,620.2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充电站场地	94,655.17	144,535.94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充电站场地	5,475.42	10,519.53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2,608,234.14	24,174,000.0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178,402.61	36,492.17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57,186.48	8,490.57
东莞市交投石化能源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56,291.04	9,450.00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80,259.78	---
合计	---	3,152,314.74	24,697,213.08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45.22 万元	875.84 万元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9,579,888.55	574,793.31	17,084,484.93	1,025,069.10
应收账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17,284,609.40	1,037,076.56	28,730,232.24	1,723,813.93
应收账款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9,548,512.69	572,910.77	13,945,700.04	836,742.01
应收账款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6,680,465.78	400,827.95	28,203,504.89	1,692,210.29
应收账款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	98,314.60	5,898.88	3,110,554.80	186,633.29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车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公司	1,850,877.58	111,052.65	5,104,477.19	306,268.63
应收账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6,033.67	362.02	5,516.45	330.99
	合计	45,048,702.27	2,702,922.14	96,184,470.54	5,771,068.24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971,152,635.21	---	3,971,152,635.21	---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121.00	487.26	2,973,518.33	178,411.1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122,797.00	7,367.82	145,594.00	8,735.64
其他应收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677,285.92	40,637.16	538,263.38	32,295.8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	66,266.16	3,975.97	85,840.00	5,150.40
其他应收款	东莞交投置业有限公司	471,395.64	28,283.74	277,691.27	16,661.48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朗道置业有限公司	19,800.00	1,188.00	---	---
	合计	3,972,518,300.93	81,939.95	3,975,173,542.19	241,254.42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5,705,234.05	28,526.17	6,784,530.22	33,922.65
长期应收款	东莞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451,959.90	2,259.80	563,099.01	2,815.50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莞城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4,099.32	170.50	39,520.07	197.60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黄江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4,099.32	170.50	39,520.07	197.60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桥头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4,099.32	170.50	39,520.07	197.60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高埗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4,099.32	170.50	39,520.07	197.60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中堂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4,099.32	170.50	39,520.07	197.60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大朗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4,099.32	170.50	39,520.07	197.60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南城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4,099.32	170.50	---	---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25,131,507.85	1,125,657.54	246,401,951.82	1,232,009.76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59,782,873.07	298,914.37	76,749,480.49	383,747.41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公司	24,641,860.16	123,209.30	27,231,308.42	136,156.54
长期应收款	东莞数汇大数据有限公司	---	---	1,430,000.00	7,150.00
	合计	315,952,130.27	1,579,760.68	359,397,490.38	1,796,987.46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8,273.00	13,045.5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1,989.40	27,212.36
应付账款	东莞市鸿运出租车有限公司	---	12,355.87
应付账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103,174.16	157,544.22
应付账款	东莞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5,665.16	---
	合计	199,101.72	210,157.95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61,635,508.42	154,088,771.07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1,927,937.06	23,472,847.05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1,095,971.62	1,095,971.62
其他应付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726,605.49	726,605.49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94,917.75	1,338,562.75
其他应付款	东莞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78,993.38	78,993.38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24.00	---
其他应付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	37,869.00
	合计	75,564,257.72	180,839,620.36

8. 关联方承诺情况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做出以下承诺：避免同业竞争：①在莞深高速公路以及本公司今后投资或收购的其他高速公路未达到设计车流量前，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得在这些公路两侧各 5 公里范围内投资新建、改建或扩建任何与上述高速公路平行或方向相同或构成任何竞争威胁的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②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若将投资建设或经营管理的任何收费公路、桥梁、隧道及有关附属设施或权益对外转让，在同等条件下，本公司享有优先购买权。③若本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本公司享有优先权，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④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不会利用对本公司的控股地位从事任何损害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规范关联交易：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期间，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将依法签定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五分开”的承诺：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将保证本公司做到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根据《东莞控股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本公司承诺：

1、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2、在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因有关合同纠纷事宜被他人起诉，涉及纠纷金额 675,000.00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年金计划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0 号）、《集体合同规定》（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2 号）、《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1 号）、《关于我省建立企业年金制度的通知》（粤府办[2004]81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企业年金实施意见和广东省企业

年金合同备案与信息报告制度的通知》（粤劳社[005]98 号）及《关于建立东莞市企业年金制度的通知》（东府办[2007]82 号）等文件的精神和规定，于 2010 年建立了企业年金制度。

公司企业年金缴费由职工和企业共同承担，分为个人缴费和企业缴费。公司根据经营效益确定年度企业年金缴费总额，年度缴费总额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8.33%，并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渠道列支。个人缴费标准为企业缴费部分个人分配额的 5%，在经过员工确认之后，从员工税后工资中扣缴。

与上年相比，企业年金计划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二）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拟通过减资的方式退出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投入的资本金为 3,710,068,540.00 元。退出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后，公司将收回已投入的资本金并获得一定的补偿。

（三）其他收购事项

公司拟以不超过 7.74 亿元的价格收购东莞市照洲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东莞市照洲投资有限公司无实际业务，其持有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 35%股权，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投资建设运营惠常高速公路东莞段。

十二、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56,880.90	95,796.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213,552.13	8,981,182.3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202,322.48	-30,732,866.99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8,642.28	1,774,013.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1,091.81	-625,301.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80,868.40	-4,930,752.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67,489.12	728,780.37
合计	17,020,370.28	-16,305,203.79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23 年 1-6 月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1	0.4226	0.42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6	0.4063	0.4063

续：

报告期利润	2022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2	0.7551	0.75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0	0.7708	0.7708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七日